

臺中市公立幼兒園辦理延長照顧服務作業檢核表

校(園)名：		填表日期：	
項目	序號	檢核事項	有/無(簡述原因)
延長 照顧 服務 意願 調查 階段	1	延長照顧服務意願調查應於學期或寒暑假開始前調查，並註明表格中是否屬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補助公立幼兒園辦理延長期服務作業要點免收費之幼兒(經濟需要協助幼兒)。	☐ 有 ☐ 無，原因：
	2	是否於調查表中明訂經濟需要協助幼兒資格。	☐ 有 ☐ 無，原因：
	3	如回傳調查表勾選為免收費幼兒(經濟需要協助幼兒)，校(園)方是否檢核其經濟需要協助資格類別，確認其確為經濟需要協助幼兒。	☐ 有 ☐ 無，原因：
	4	是否建立延長照顧服務參與幼生名冊，並將免收費之經濟需要協助幼兒另行標註或造冊，且應註明其經濟需要協助資格。	☐ 有 ☐ 無，原因：
	5	是否於調查表中明訂收費標準，如16:00-18:00費用為6930元(2小時*35元*99天)。	☐ 有 ☐ 無，原因：
確定 名冊 及收 費金 額階 段	6	確認延長照顧服務參與幼生名冊內是否皆為校(園)內幼生，免收費之幼兒(經濟需要協助幼兒)是否有另行標註或造冊，且應註明其經濟需要協助資格，並陳核機關首長並會辦出納及會計單位。	☐ 有 ☐ 無，原因：
	7	出納單位是否開立三聯單收據供幼兒園收取費用承辦人辦理核銷事宜，並製作簽收單。	☐ 有 ☐ 無，原因：
家長 繳費 收入 入帳 階段	8	幼兒園收取費用承辦人是否於每期延長照顧服務開辦後一個月內交由出納單位入帳。	☐ 有 ☐ 無，原因：
事後 查核 階段	9	校內定期查核每期延長照顧服務家長繳費收入是否依限入帳。	☐ 有 ☐ 無，原因：
	10	本檢核表核章後應留校(園)備查，供本局定期查核。	☐ 有 ☐ 無，原因：
其他意見與建議：			

承辦人：

出納及會計人員：

機關首長(校長/園長)：